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
108年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資格認證核心課程及考試
課程簡章

壹、 緣起

「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（簡稱協調人員）」為從事器官捐贈移植工作之醫療團隊成員，工作內容除專司器官勸募外，並協調聯繫器官之捐贈、移植、摘取、保存、分配及運送事宜，亦須負責器官捐贈網絡院際間資源之有效運用、器官分配業務之溝通與協調、系統登錄建檔與維持器官捐贈移植資料之正確完整、器官捐贈教育推廣、捐(受)贈者之醫療照護、捐贈者家屬之關懷等諸多事項。此工作性質多元化，須具備專業醫療知能、良好溝通協調及壓力調適能力，方能勝任此一助人工作。

為配合衛生福利部政策，本中心辦理「器官捐贈協調人員資格認證制度」，於**108年5月30日修訂公告「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認證辦法」**，有效整合及發展國內器官捐贈暨移植之專業人力資源，藉此建立認證制度及培訓專業人力，以儲備人才。

貳、 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
參、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

肆、 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、
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

伍、 函轉單位：（協助函轉與公告）

全國衛生局、北區器官勸募網絡責任醫院（三軍總醫院醫院）
中區器官勸募網絡責任醫院（臺中榮民總醫院）
南區器官勸募網絡責任醫院（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）
東區器官勸募網絡責任醫院（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）

陸、 參加人數：共100人（一律採【線上報名】，若額滿，將提早關閉線上報名系統）。

柒、 學分申請單位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（西醫師）、
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（護理師/士、專科師）、
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（社工師）、
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、本中心器官捐贈教育時數，各12學分。

→本課程申請積分為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及社工師繼續教育積分等，尚在申請中。其審核進度，請見認證課程區本課程最下方公告。未全程參與課程或未完成課後問卷者，將不予提供任何學分數）。

捌、 時間：

時間	活動地點	會場	地 址	《報名起迄日》
12/6-12/7 週五六	台大公衛學院	201會議室	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17號 2F	11/5 週二 09:30 至 11/22 週五 17:00 止

玖、 報名基本資格：

一、 **醫事人員：領有證照並具執業登記，臨床工作經驗年資 1 年以上。**

二、 **社工人員：領有相關科系畢業證書且在醫療機構服務。**

壹拾、 報名方式：

一、 ★報名核心課程及筆試者，請先至「器官捐贈教育訓練網路學習平台(簡稱教育平台)」（http://e-learning.torsc.org.tw）申請「**學員帳號**」登錄後，請至「**基本資料**」更新資料（如補填醫事人員類別/執照證號、通訊等欄位），備妥[簡章]要求上傳的文件，再至「認證課程（或行事曆）」選取本課程進行線上報名。

二、 若進入[報名系統]報名，卻未同時完成「必要文件上傳」及「*必填欄位」就按送審者，一律退件以 E-mail 通知**[審核不通過]**，註明的退件理由要求[限時補件]。
本次上課名額是以**[補件齊備日]**作為[報名完成日]。倘若資料不齊而影響審查速度、上課錄取及考試資格等權益，敬請見諒。
（PS：若有**報名系統操作問題**，請洽首頁左下方之**客服專線** 02-2508-2103、E-mail:e-learning@jcore.com.tw）

三、 將以 E-mail 通知【報名審核結果】，若因「指定 mail」問題無法收到此信者，請至學員帳號「**學習教室**」內查詢其「審核狀態」或首頁點入【課程列表(more)】區查詢該上課名單。

四、 在截止報名前，不克出席者，請上線按「**取消報名**」，把機會留給別人。

五、 ★若您僅參加**[核心課程或補考]**等，請報名時在「**學員備註事項**」欄位上加註說明，避免重複報名及影響授證權益，務必遵守相關規定。本次僅提供核准上課者入場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六、 報名審核：報名文件經由本中心審查報名資格符合者，得上課及筆試。課後 5 工作天內（指 12/13 前）請務必完成「線上課後問卷」；經審查資格不符者，將取消考試及授證資格。

壹拾壹、 認證課程及筆試規定：

一、 核心課程：採用標準化教材，安排 2 天課程，共 12 學分。

二、 筆試：須全程參與課程，方得參與筆試，第 2 天下午課後隨即辦理筆試。

三、 發證前審查事項：「**1.全程參與上課、2.筆試及格、3.填寫課後問卷**」此 3 項皆完成者，方予核准授證「**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資格證書**」，至[學習教室]下載，爾後請須注意該證書有效期限申請換證之時機與公告。

壹拾貳、 筆試規定：

一、 *提醒：報名前，請至教育平台「基本資料」更新所有資料，備妥[欲上傳文件檔]，再進入報名及檔案上傳。若資料不齊，將列為[審核不通過]，依[補件]優先順序進行審查錄取名額。

二、 筆試報名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：

（一） 線上報名填寫[報名資料]後，本系統將套入所填的報名資料，並產生[報名資料表]及[服務證明函]，可供學員下載使用，不須再上傳。

（二） 醫院在職證明 or 服務證明函（2選1、*必繳，得以[服務證明函+加蓋主管職章]替代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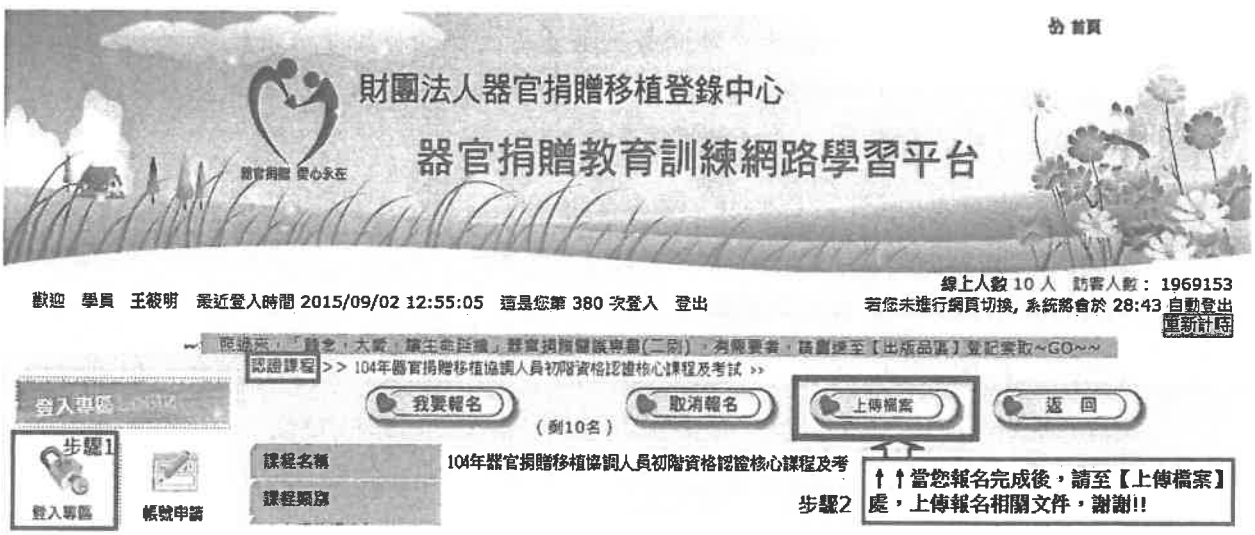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 醫事人員證照影本（繳交「醫院在職證明」者，免）

（四） 社工人員相關科系畢業證書影本（社工人員，*必繳）

（五） 最近1年內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檔上傳（請上傳照片原始圖檔，非word檔）。

（六） 報名費用：（免收費，請自理午餐及交通）。

（七） 補件期限：請於上課前10個工作天（11/22週五前）直接至該課 我要報名旁找→ 上傳檔案 （如下圖位置）。



三、 命題方式：選擇題50題，以中文命題（專有名詞得附英文）為主，限時60分鐘。

四、 及格標準：以100分為滿分，首次考試以70分為及格，不及格者得隔年報名補考，補考以80分為及格。若筆試連續2次未通過者，須重新報名12堂核心課程取得學分證明後，方能報名筆試。

五、 參考書籍：（本次筆試以核心課程授課內容為主）

（一）本教育平台[出版品]刊載之「轉念大愛，讓生命延續-器官捐贈醫護專書」：此書與認證課題方向相似，建議學員至出版品內查詢「索書方式」或網頁電子書作預習（如P.4圖）。

（二）國內器官捐贈移植相關法令及規範等資料：如官網（http://www.torsc.org.tw）。

壹拾參、 證書核發及有效期限：

一、 完成核心課程應修學分暨筆試合格者，由本中心依本辦法發給「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資格證書」。

二、 依辦法第 8 條規定，本資格證書有效期限為 3 年，須在有效期限內檢附器官捐贈移植繼續教育學分，3 年內至少達 24 學分，向本中心提出換證審查，始可取得換證資格。若未能於證書有效期限內提出換證審查並繳交規定之證明文件者，視同放棄；須重新取得認證資格。

如：今年考取證書之有效期限為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於第 3 年證書有效期限截止前 2 個月內（屆時換證訊息將公告在教育平台[協調認證訊息區]中），經累積 24 學分，得向本中心提出換證續證申請。

三、 有關「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認證辦法」、「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資格證書換發與學分審查認定作業規範」相關規定，請見器官捐贈教育訓練網路學習平台之「協調認證訊息」公告，網址：https://e-learning.torsc.org.tw。

壹拾肆、 備註：

一、 本次發文對象，請全國衛生局協助轉知至轄下醫療機構，包含器官勸募網絡醫院(OPO)及其合作醫院等相關單位。若需公文請假，請至本教育平台「認證課程」內下載「公文副本」使用，或自行查詢各縣市衛生局轉知至各醫院之公文進度。

二、 當日請攜帶身分證 or 健保卡→準時簽到簽退（上課隨機點名，嚴格執行，遲到早退 10 分鐘，將不計學分）→課後（12/13 週五前）務必完成【★線上課後問卷★】→完成者方予核發【各式積分】、【資格證書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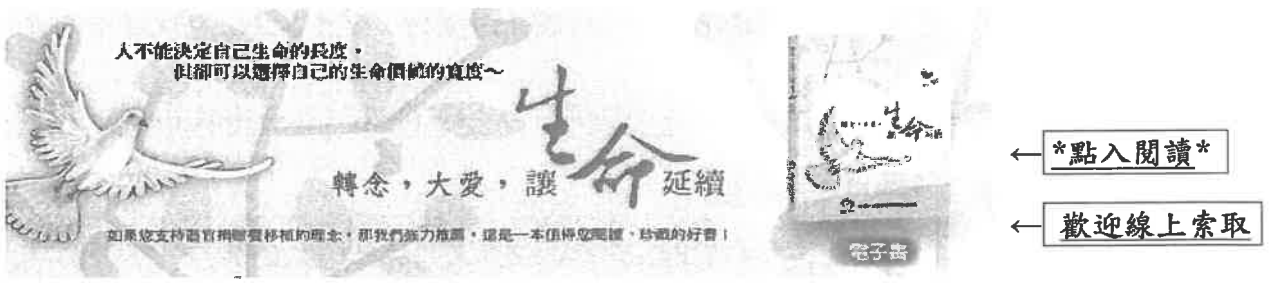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 全程參與課程者，本中心將於核心課程辦理結束 1 個月（指 109/1/3 前），統一產生「器捐學分電子證書」（請至帳號[學習教室]內下載）、協助登錄各式積分，及在教育平台該認證課程公告各積分審查結果。

四、 若您學員帳號所指定的 mail，無法收取信件時，可能是被列為垃圾信或伺服器擋信。請自行至帳號內「學習教室、學習歷程」下載本次「學分證明」、「資格證書」，不再寄紙本。

五、 **報名聯絡人及電話：02-23582088＃212 葉小姐、E-mail:cherry0927@mail.torsc.org.tw**

六、 本課程免費，將[不]供應午餐（附近有麵包店、自助餐、餐廳等用餐方便)，請自備環保杯，交通自理，不提供汽機車停車位。

七、 上課考試當日如遇颱風、豪雨或其它不可抗拒之天災、巨變，敬請密切注意本教育平台網站之「公告消息」即時訊息，並以 mail 及手機簡訊通知（請確認您帳號內基本資料之正確性），以確認本次課程是否延期。



壹拾伍、 課程內容：

※ 12 月 6 日至 12 月 7 日週五、六（台大公衛學院 201R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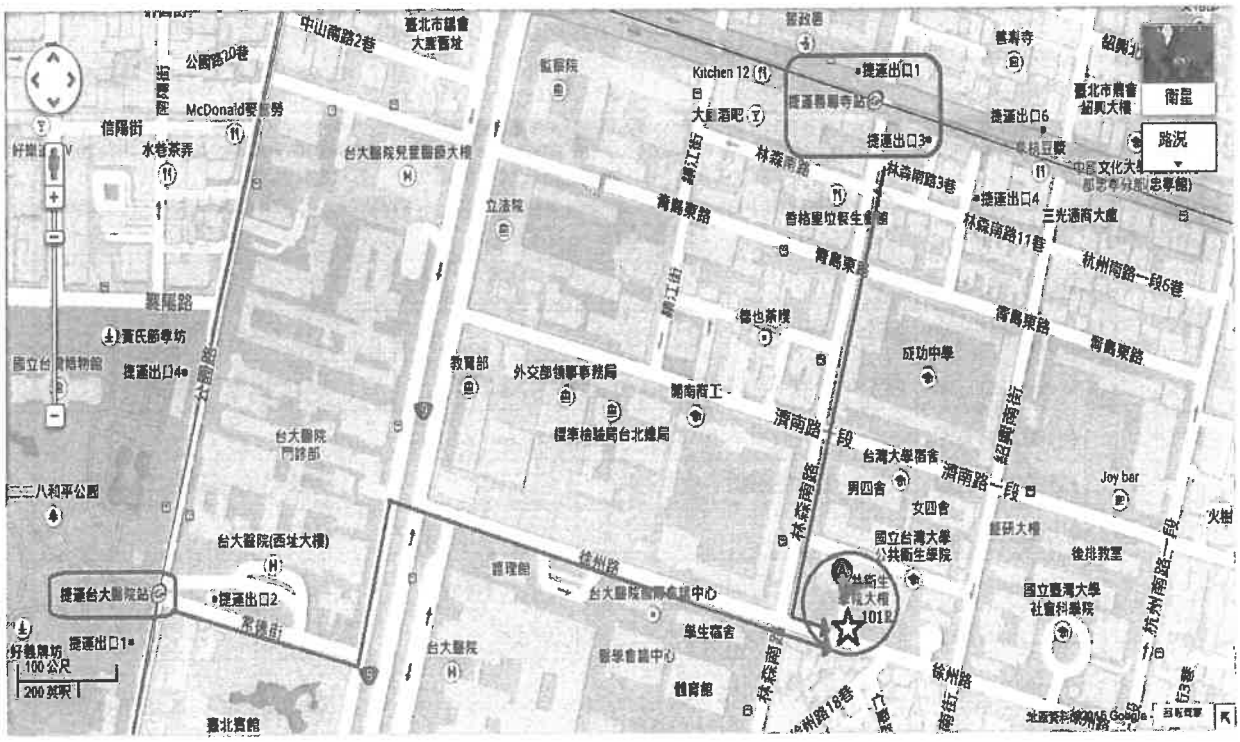
第 1 天核心課程			
日期	時 間	課 程	主講人
12/6 週五	08:50-09:10	報 到	
	09:10-09:30	致詞/器捐登錄中心 江仰仁執行長 器官捐贈協調移植人員資格認證說明	
	09:30-10:20	台灣器官捐贈移植現況	江仰仁執行長
	10:20-10:30	休 息	
	10:30-11:20	如何發掘潛在器官捐贈者與醫護人員之態度	王翠華 器官捐贈移植協調師
	11:20-12:10	器官捐贈移植之倫理議題	林志堅主任
	12:10-13:30	午 餐	
	13:30-14:20	捐贈移植相關法規	高志明律師
	14:20-15:10	生命末期意願及臨終關懷	余翠翠協調護理師
	15:10-15:20	休 息	
	15:20-16:10	器官組織捐贈流程	葉姍姍 器官捐贈移植協調師
	16:10-17:00	器官捐贈家屬之決策歷程與悲傷輔導	陳佩如組長
第 2 天核心課程&筆試			
日期	時 間	課 程	主講人
12/7 週六	08:40-09:00	報 到	
	09:00-09:50	腦死判定	王國川醫師
	09:50-10:40	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角色與功能	曹傳怡護理師
	10:40-10:50	休 息	
	10:50-11:40	器官移植與術後照護	李聖苓移植協調師
	11:40-13:20	午 餐	
	13:20-14:10	社工人員在器官捐贈之角色與職責	吳意玲社工師
	14:10-15:00	器官捐贈移植檢查及臨床照護	廖麗鳳移植協調護理師
	15:00-15:30	筆試會場準備	廖麗鳳移植協調護理師
	15:30-16:30	課後筆試（60 分鐘）	

壹拾陸、會場位置圖

一、台大公衛學院：

（一）交通位置：

1. ★捷運：（步行約 10 分鐘即可達）
   - 淡水北投線(紅線)：台大醫院站 2 號出口
   - 板南線(藍線)：善導寺站 4 號出口（此出口有手扶梯）
2. 公車：
   - 捷運善導寺站：0 南 / 15 / 22 / 202 / 212 / 212 直達車/ 220 / 232 / 232 副 / 257 / 262 / 265 / 299 / 605 / 671
   - 成功中學站(濟南路林森南路口)：265 / 297 / 671
   - 開南商工站(近徐州路口)：0 南 / 15 / 22 / 208 / 295 / 297 / 671
   - 台大醫院站：22 / 15 / 615 / 227 / 648 / 648 綠 / 中山幹線 / 208 / 208 直達車 / 37 / 坪林-台北 / 烏來-台北
   - 仁愛林森路口站（林森南路口）：295 / 297 / 15 / 22 / 671
   - 仁愛林森路口站（仁愛路口）：245 / 261 / 37 / 249 / 270 / 263 / 621 / 651 / 630



（二）住宿點建議：

*說明：每位學員可能有個人住宿喜好。若須協助，請盡早與承辦聯繫，以免延誤早鳥優惠訂房時機，感恩！

- 台北市/新北市住宿網：http://www.goodpriceroom.com.tw
- 台大醫院附近的住宿點：

http://www.agoda.com/zh-hk/hotels-near-ntu-hospital-metro-station/attractions/taipei-tw.html

- 台北教師會館：（*軍公教人員憑證件優惠）

  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15 號（中正紀念堂捷運站 1 號出口 5 分鐘），02-23419161
  http://emmm.tw/L3_content.php?L3_id=30070

- 師大會館：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29 號，02-77345800
  http://www.sce.ntnu.edu.tw/dorm.php

- YMCA 台北青年國際旅館（Y Hotel）：

 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9 號（台北車站捷運站 M8 出口、新光三越旁），02-23113201
  http://www.ymcataipei.org.tw

- 高鐵假期，如「搭高鐵送住宿」行程等優惠：
  https://tholiday.thsrc.com.tw/agts_thw/list/theme/357F09BF-A97B-4DD4-9188-85F381945659?utm_source=thsrc&utm_medium=textlink&utm_campaign=weekday-sp